**2021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天津考区**

 **应考人员安全承诺书**

本人是参加2021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的应考人员，愿意遵守疫情防控各项管理的相关要求，秉承对自己、对他人负责的原则，承担疫情防控社会责任，郑重作出以下承诺：

1. 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所在地各项防疫安全的要求。
2. 在考试前14天内，没有国内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旅居史、未和新冠病毒肺炎确诊、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。
3. 在考试前21天内未出境，不存在自境外回国的情形。
4. 在考试前14天内，每日自觉监测体温，体温均未出现高于37.3度的情形，无发热和呼吸道门诊就诊史。
5. 在考试前14天内，没有发烧、干咳、乏力、咳痰、气短、肌肉痛或关节痛、咽喉痛、头痛、寒颤、恶心或呕吐、鼻塞、腹泻、咳血、结膜充血等疑似新冠肺炎症状。
6. 如出现与前述第二、第三、第四、第五项任何一项不符的情形之一，本人将及时在考前向相关管理机构及当地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，自觉配合采取隔离或其他防疫措施，并根据规定自愿放弃参加本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。
7. 考试当日自行做好防护工作、全程佩戴防护口罩。提前抵达考点，配合查验天津健康码、疫苗接种码、大数据行程卡、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测量体温等。
8. 考试期间，将严格遵守应考人员考场守则及疫情防控相关管理规定，考试交卷后立即离场，不扎堆，不聚集。
9. 本人已于考试当天48小时内进行核酸检测并在进入考点时提交，检测结果为阴性。
10. 本人承诺遵守以上所有承诺内容，若有因瞒报、谎报造成新冠肺炎疫情传播的，一经查实，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。

（本承诺书每科考试均需提交一份）

承诺人： 手机号码：

身份证号： 考试科目：

日期：